

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个人基本学籍信息变更操作流程

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个人基本学籍信息主要包括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身份证号码、民族等。

一、有关规定：

入学后经公安机关核准，个人基本学籍信息项发生变更的，应在规定时间内向本人所在学院提交变更申请。

（一）申请变更个人基本学籍信息的，必须提供合理、充分的理由及有法定效力的相应证明文件，经学校审核批准后方可修改。

（二）申请变更个人基本学籍信息的，学校需重新审查其录取资格，确认其是否真实、合乎相关规定，如发现学生存在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情形的，一律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三）学籍相关户籍被注销的，学籍关键身份信息原则上不予修改。

二、变更申请流程：

（一）填写《华南师范大学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学籍信息变更申请表》（详见本文附件1），附相应证明材料（详见下文）。

所有证明材料同时制作成电子版，电子版具体要求：图片清晰完整，分辨率在200*200以上；每张图片控制在10mb以内；jpg图片格式；将所有图片放入一个文件夹以本人姓名命名。（扫描件样式具体可参考本文附件3《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生个人基本学籍信息变更相关附件材料范例》）

（二）交学院初审。将所有申请材料及证明材料电子版交学院负责人审核，学院审核学生申请材料，填写《华南师范大学全日制本科学生图像信息及对比情况》（详见文本附件2），并在公示无异议后签署审核意见上报本科生院。

（三）本科生院审核，必要时发函公安部门复核。

（四）学校入学资格与学籍审查领导小组审批。

（五）公示。

（六）公布审批结果，必要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批准。

三、证明材料具体要求：

（一）姓名变更

1. 现用姓名的正式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彩色复印件，不能是临时身份证。
2. 户口簿原件及彩色复印件，户口簿必须有现用名和曾用名的对照记录，有承办人签章和登记日期，户口簿复印件必须包括整本户口簿所有页面(含首页、户主页、父母兄弟姐妹等页面)。
3. 如能提供曾用名身份证复印件作为参照则更好。
4. 本人高中毕业证书原件及彩色复印件。

(二) 民族变更

1. 现用身份证号码的正式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彩色复印件，不能是临时身份证。
2. 户口簿原件及彩色复印件，户口簿复印件必须包括整本户口簿所有页面(含首页、户主页、父母兄弟姐妹等页面)。
3. 当地县级以上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更改民族成份的相关证明资料。
4. 当地县级以上公安机关出具的更改民族成份的相关证明材料。
5. 本人高中毕业证书原件及彩色复印件。

(三) 高考报名后迁居港澳地区(港澳学生身份证号建议使用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号码)

1. 原身份证复印件。
2. 原户口注销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3. 原前往港澳通行证原件及彩色复印件。
4. 在用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原件及彩色复印件。
5. 港澳身份证原件及彩色复印件。

四、高考报名及录取信息采集过程中填报错误的学生，请将申请表报本科生院备案并根据相应生源省招生考试部门要求向其提交更正申请。

- 附件：
1. 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个人基本学籍信息变更申请表
 2. 华南师范大学全日制本科学生图像信息及对比情况
 3. 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个人基本学籍信息变更相关附件材料范例

附件 3： 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个人基本学籍信息变更

相关附件材料范例

一、总体要求：①使用扫描仪或者高拍仪进行扫描。②保证图片清晰完整，分辨率在 200*200 以上。③每张图片控制在 10mb 以内。
④ jpg 图片格式，每张图片均以学生名字命名，如张*身份证 1，张*身份证 2，张*户口本首页……。⑤ 所有图片文件放入一个文件夹以本人名字命名。

二、相应示例：

（一）身份证



（二）户口本

4415

注 意 事 项

一、居民户口簿具有证明公民身份状况以及家庭成员间相互关系的法律效力，是户口登记机关进行户籍调查、核对的主要依据。户口登记机关工作人员进行户籍调查、核实时，户主或本户成员应主动交验居民户口簿。

二、户主对居民户口簿应妥善保管，严禁私自涂改、转让、出借、如有遗失，须立即报告户口登记机关。

三、居民户口簿登记权属于户口登记机关，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簿上作任何记载。

四、本户如有人员增减或者登记事项发生变动，应持居民户口簿到户口登记机关申报登记。

五、全户迁出户口管辖区的，应向户口登记机关缴销居民户口簿。

户口本首页

地址号: 44011

户 别	居民户口簿家庭户	户主姓名	李
户 号	014	住 址	广东省广州市



承办人签章: 黄 20 年 月 3日 签发

常住人口登记卡

19 7日

姓 名		户 主 或 与 户 主 关 系	户 主
曾 用 名		性 别	
出 生 地		民 族	
籍 贯	县	出 生 日 期	1
本市(县)其他住址		宗 教 信 仰	
公 民 身 份 证 件 编 号	44	身 高	户 主 页
文 化 程 度		婚 姻 状 况	已婚
服 务 处 所	在 此 面	兵 役 状 况	未 服
何 时 由 何 地 迁 来 本 市 (县)		职 业	种
何 时 由 何 地 迁 来 本 址			

承办人签章: 登记日期: 年 月 日

常住人口登记卡

户口本本人页

姓名	户主或关系	次女
曾用名	性别	
出生地	民族	
籍贯	出生日期	
本市(县)其他住址	宗教信仰	
公民身份号码	身高	血型
文化程度	婚姻状况	兵役状况
服务处所	职业	
何时由何地迁来本市(县)	1997	往年出生入户
何时由何地迁来本址		

承办人签章: 林

登记日期: 年 08 月 19 日

登记变更和更正记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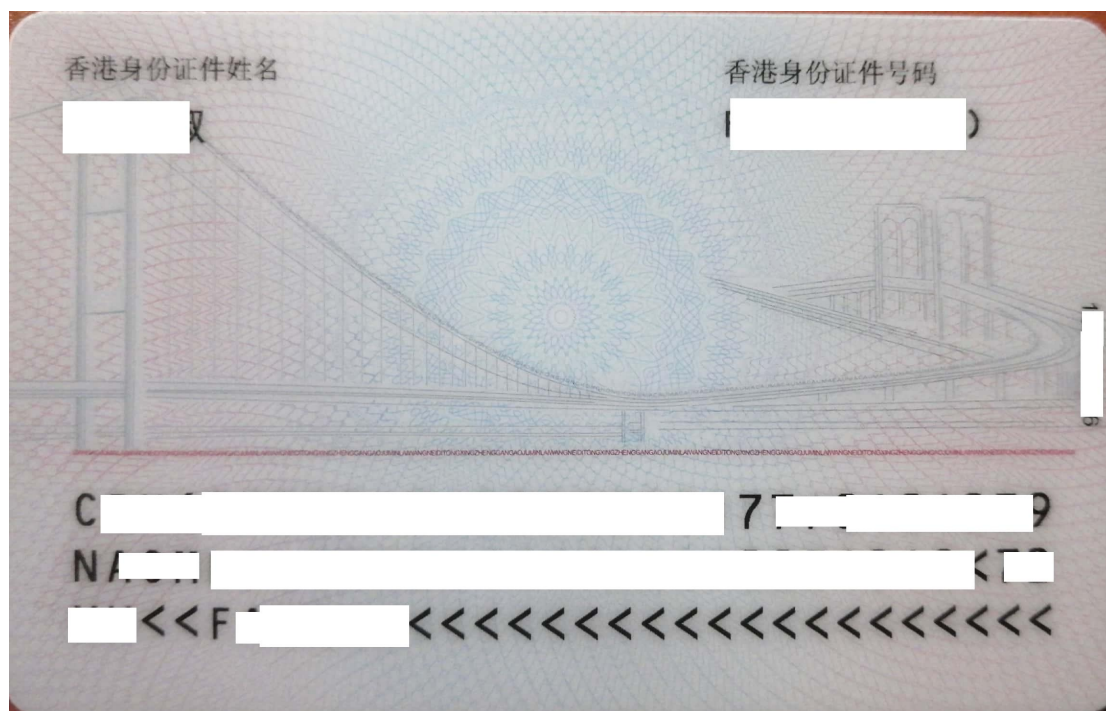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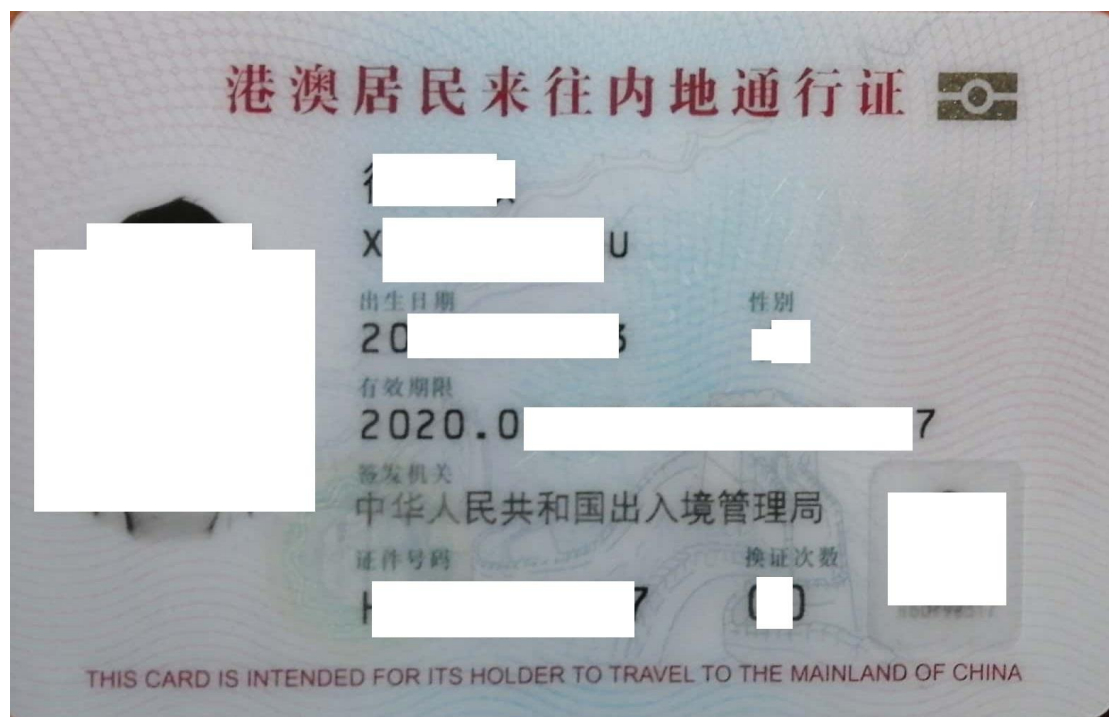
姓名	项目	变更日期	变动日期	承办人签章
	更名		2011 2	

户口本信息变更页 (本页空白也要提供)

(三) 港澳台身份证件



（五）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



(六) 户口注销证明

户口注销证明

原我辖区 杨，身份证号码 440，

男 √ 女, 19 年 0 月 日 出生, 原户口在
广东省佛山 。

现因 迁移港澳迁出，2016年 日 注销户口。

居民身份证 ☒ 已收缴 ☐ 未收缴 ☐ 报遗失。

特此证明

佛山 出所

(蓋 用章)

6月27日

注：此件为原件，如需要请留存复印件。

(七) 公民身份号码更正证明

公民身份号码更正证明 No 2016

本辖区公民 许 (曾用名)

住址: 广东省潮

原使用的公民身份号码为:

4 4 - - - - - 4 0

系错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的有关规定及公民身份号码的编制原则,为确保公民身份号码的准确性和唯一性,自二〇

一五年- - - - - 五日起将原号码更正为:

4 4 - - - - - 9

特此证明。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日

注: 请为申请人 许 办理公民身份号码变更的相关事宜。

此件为原件,如需要请留存复印件。

发函单位联系电话: 0768

公安部治安管理局制

联系人、联系地址很重要,学校发函复核需要准确的联系地址!

联系人: 曾
联系电话: 0768
联系地址: 广东省潮

区公安局

复印件
符

(八) 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民族变更证明

01

(30 号)

更改民族成份复查通知书

二. 城 县(市)公安局 杜 派出所:

兹有 城市 居委会(村)居民(农民)

同志要将本人族别随 系 更改为 系 族, 经我

委审查, 符合更改民族成份有关规定, 望你所予以办理更改手续为盼。

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8月24日

杜

派出所

(九) 公安户政部门民族变更证明

经审查此复印件与原持按抚证一致
 经审查
 更改族别后和办班区别为
 派出所
 490000
 变更项目变更更正审批
 安局

申请人	姓名			性别	女
	身份证号码		出生日期	年月日	
	户籍地址	新疆			
	监护人姓名	额	身份证号码	6	
变更(更正)项目	族别	变更(更正)前	族		
		变更(更正)后	族		
变更(更正)原因	本人 更改为				
派出所意见	同意变更 户政部门 8月22日 2015.8.25				
县(市)公安局户政部门意见	同意变更 2015.8.25				
地区公安局户政部门意见	同意变更 2015.8.25				

